

# 系统工程视角下的我国公民道德建设

王小锡

**内容提要** 推进我国公民道德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面规划,整体布局,任何建设环节或建设方面出现“短板”,将会影响整个公民道德发展进程。当前的公民道德建设重点应该是加强公民的道德理论自觉,“四位一体”整体推进,创制道德实践体系,完善社会诚信建设机制,治理突出道德问题,关注“特群道德”,切实规避道德风险,借鉴“他山之石”等等。

**关键词** 公民道德 道德建设 系统工程

王小锡,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院教授 210023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这是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中的重要工程。然而,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其本身也是一项系统工程,各项工作需要协调一致、整体推进,任何建设环节或建设方面出现“短板”,将会影响整个公民道德建设和发展进程。

## 1. 加强道德理论自觉

推进公民道德建设既然是一项工程,不能没有理论指导,而理论指导的前提是道德理论自觉,惟有道德理论自觉,才能有道德理念的先进性和道德实践的主动性。如何才能实现道德理论自觉?(1)需要明确现时我国的道德主张。要在坚持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前提下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没有明确的道德主张,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将是没有灵魂的工程。(2)需要清晰道德建设的目的。社会主义的道德目的是要努力实现把人的世界和人的关系还给自己(马克思语),即努力建设和谐社会,使得个人的独创的和自由的发展不再是一句空话,人真正实现与人相称的有尊严的地位,过着与时代合拍的真正的人的生活。唯有目的明确,才有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的自觉。(3)需要明辨理论是非。现时社会各种价值理念良莠不齐,有的理念甚至误导人们的交往和日常生活,这就需要坚持科学立场,批判各种错误的道德理论观点,坚决抵制各种腐朽没落的道德观。(4)需要懂得道德理论的实践指导作用。道德理论的作用是什么,这本来应该是没有疑义的,但是,事实上道德理论的作用问题上分歧比较大。有的人认为,道德理论就是引导或指导人们认识责任,履行义务,并以此提高道德境界。但不认为道德理论能够指导或直接帮助人们获得更多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推进当代中国社会公民道德发展研究”(12&ZD036)中期成果。文中部分内容已以题为“推进公民道德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的笔谈文章在《伦理学研究》2013年第2期发表。

# 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路径研究

赵欢春

**内容提要** 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是当代中国面临的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命题。本文选取国家、社会、学校三个层面,首先分析了当代大学生价值观认同路径错位的三个问题;接着剖析了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即价值观培育主体差序格局的变化,揭示了这种变化在实践中的三种矛盾形态;最后提出了提升大学生核心价值观认同度的三个路径建构思路。

**关键词**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认同路径 大学生

赵欢春,南京审计学院政治与行政学院副教授 21181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关乎整个国家和民族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大学生是整个青年群体中的佼佼者,他们的精神面貌和价值取向对于青年乃至国家、社会都有示范意义。不仅如此,当代大学生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担负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重任。因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公民认同,最需要从大学生这个群体入手。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要“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并从国家、社会与个人三方面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出了 24 字的高度概括,即“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制,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因此,如何培育大学生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使他们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面临的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从路径着手研究大学生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目的是架构起核心价值观培育到践行的桥梁,从现实问题入手,探寻问题解决的方案。

## 一、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路径的现状

马克思主义是意识形态,同时又是不断发展的科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我国的意识形态,她同样具有科学秉性。但我们在研究和考察中发现并不是所有具有科学性的东西都一定能为大学生们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公民认同培育研究(13AZX021),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路径研究(13WTB015),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中国马克思主义学术史》(12&ZD108)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 制度：公民道德发展的重要“自变量”

尹明涛

**内容提要** 改革开放以来的道德“滑坡论”与“爬坡说”的局限性都在于过度聚焦于“经济对于道德的作用”，而忽略了诸如制度等其他“变量”的影响。作为推进公民道德发展的重要“自变量”，制度一方面是公民道德发展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必要量”；另一方面，它的好坏直接影响着公民道德发展的方向、速度和效果。新加坡的制度创新以及目前所取得的成就，也证明了制度对于公民道德发展的“内推力”。

**关键词** 公民道德发展 制度 奖惩 新加坡

尹明涛，南京艺术学院党委组织部助理研究员 210013

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不断推进，道德“滑坡论”与“爬坡说”一度掀起争论的波澜。如果拨开外围的“雾相”，站在争论之外看“争论”，显然两者观点的局限性在于过度地把视角聚焦于“经济对于道德的作用”，将经济增长与人们的道德发展简单地直线对应，而忽略了其他诸多中间的“变量”。“只看自己想看的这面”，却忽略了“真理另一面”，这就犹如列宁所言：“如果不是从全部总和、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而是片断的和随便挑出来的，那么事实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甚至连儿戏也不如。”<sup>[1]</sup>

## 一、经济发展不是公民道德发展的唯一“自变量”

任何一个系统都是由各种变量构成的，而这些变量按照影响的主动关系分为自变量和因变量。当我们以世界当中的事物为特定研究对象，在分析这些系统时，选择研究其中一些变量对另一些变量的影响，那么选择的这些变量就称为自变量，而被影响的量就被称为因变量。在推进公民道德发展的过程中，公民道德发展即是因变量，而自身变化能够引起公民道德变化的因子则是“自变量”。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经济利益是人们进行社会活动的物质动因。恰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使广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推进当代中国社会公民道德发展研究”(12&ZD036)，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公民认同培育研究”(13AZX021)，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路径研究”13ETB015)阶段性成果。

[1]《列宁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79页。